

罪
惟
錄

五
四

罪惟錄閩懿列傳卷之二十八

宗室

朱德貞瓊秀瑤芳

附廖氏

劉生姦

附姦吳氏

安福郡王

隆盛

朱德貞，盱江人。孟府輔國將軍常莊三女也。八歲，字儀衛。

副王卿卿子重賢十歲，重賢殤，女聞訃，即素食縞衣，繡大

士像朝禮。及笄，父欲更字之。三歲，欲自經，議遂

已。于重賢忌日，歸其家，衰經執，就位，設奠，自製祭

文，情辭清至。執婦道，終其身。事聞，歲終，五十石。

瓊秀瑤芳，豫章宗室朱石虹二女也。石，授為廉州

府同知。兵至城下，石虹走匿去，二女同其侄婦廖氏俱

授井以死。嘉靖中奉旨即於井上表坊。賜額曰一時三烈。
時礼曹嚴熈以詩紀事。有壯士侮剋歌。易水美人坐井傲
西山之句。

南昌宗室女歸劉生。宗室故不為人妾。以貧故與劉生而
諱之。劉生固有妻吳氏。不茹戊子。江西鎮將金聲垣反。為
明守。劉生避亂。以妻妾入山。道遇暴卒。擊劉生走。欲犯朱
朱不從。投東溪死。卒起及之。而妻乘間赴南陂池死。傳鼎
鈞被繫。從囚車為之歌。

安福郡主寧靖王奠培之長女。下嫁宣聖五十八世孫景
文。工草書。能詩。有桂華集。

陰姬淮王郡主有題孟貞女拍歌吟諸作存敬有體裁
論曰請問為何氏所出

夫性者天之賦也，不可學而不可教者也。然性之有善不善也，猶水之有清濁也。清者可以飲，濁者可以濯。性之善者可以學，不善者可以教。故君子必先慎乎德，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財，有財此有用。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求末，是倒置也。故君子必先慎乎德，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財，有財此有用。德者本也，財者末也。外本而求末，是倒置也。

女貞

相女、衛林氏、小花、祥符陳女、張氏女、秀、劉牧兒、張福

妹、潘聖姑、史義姑、劉康妻、熊氏、蔣仁姑、歐陽妙聰

會稽范氏、謝夢九妻、李氏、林萊、紀貞女、方渭女、廉

大臨妻、張氏、陳菊英、頤同吉妻、王氏、張呈妻、趙氏、楊允修妻、何

氏、沈慈妻、林氏、葉周妻、宋氏、包字信妻、鄭氏、楊玉英、張氏女、秦

泓昌妻、吳氏、藍明娘、黃烈女、甄時用妻、陳氏、王成

妻、郭氏、楊洪柱妻、萬氏、王守仲妻、程氏、陳毓華妻

浦氏、張維妻、王氏、張旺妻、石氏、以養妻、丁氏、吳

汝璐妻、殷氏、任士英妻、王氏、趙燭遠妻、陸氏、陳若

瑛蔣政妻張氏素貞卜息妻齊氏齊氏城施氏曲裔

遷夫人趙指揮女武昌女子施何烈女

湘女失其氏洪武初女數齒字同里某指揮見上至十三

坐其父轉漕沒糧繫獄家已空不能塞負女未過門依隣

姬紡績傳訥其夫歷三十年上四十餘猶然處子也鄙善

以曹卽恤刑湖廣聞之嘆曰古者罪人不孥為秦詒免即

日屬官吏師生迎貞女成偶西大書三楚遺烈四字顏其堂

陽衛林氏未歸夫卒就夫喪執婦過終身官日察之

海州侍小花年十六許嫁而夫早卒往夫家成喪持服養

姑送終剪髮自誓守節不二洪武中採訪使上其事所司

以其年未五十不合例。兵部侍郎徐宗實請破格旌之。祥符陳女年十八天順中字陳瑄。早卒。女痛哭將往死。之。父母不許。往哭。父母又不許。則竊剪髮屬媒。以寘夫袖中。瑄母果以初庚。帕果髮殉葬。尋。父母逼女。適女不從。自縊死。後五十三年。陳氏孫改葬瑄。求陳女骨合窆。葬三年而岐穀了。瓜。產。其。墓。

張氏女秀。河南西平人。年十七。字同邑尹琳。未婚。琳死。女聞計。易服悲哀。若已嫁者。葬之日。請於父母臨穴。憑棺哭。幾絕。已請。即尹氏執喪。舅姑不忍也。勸之。他適。誓死以謝。母宋病。婦首。宋思鹿羹。剖股作羹進之。宋疾以愈。遂以老。

劉款見南直高郵人少許吳作秀才正德中作疾萬告母
欲得所聘劉而見之劉輒往見坐榻與作款語作病愈女
歸已而作病終不起女卧隱痛起妝嫁奩滿一襮送作家
夜潛投舍河死父母憐之與作合塋

張福妹福建興化人福為廣西右衛鎮撫赴京襲職道卒
妻劉少親戚欲更嫁之以孤輝方六歲不忍去妹曰嫂去
孤不存兄福祀絕願不嫁伴嫂終其身既卒御隣窺其塚
曰義姑塚

潘聖姑浙江錢塘人許聘孫登名登名早卒聖姑欲奔喪
守制父母不許遂毀粧垢而服縞斷葷或聞其實爭聘之

輒求盡。後登名母死，哀毀，閉戶，私奠，裂衾自縊，死。鄉人祠之。
史義姑，許聘，宜與，節一龍，未歸，而一龍卒，義姑書中心，不
改。四字自刺其臂，父母終，不能奪其志。

劉康妻熊氏，湖廣麻城人，未歸，而康疾，割左股遺康，和
藥終不起，必往哭之，父母不能止，姑曰：女未及吾兒生，何
必死？女曰：以股食之，薦身矣。以首觸柱而死。萬曆中旌門。
蔣仁姑，廣西全州人，父希敏，與母早世，二弟幼，仁姑曰：吾
為撫之，遂不嫁，二弟長，各為聘婦成家，二弟終身事之如
母，鄉人稱之曰仁姑。
歐陽妙聰，彭澤人，父永暄，卒有四子，已而亡其二，母痛曰：

即存二子寧復知我無所依矣。妙聰曰：勿慮。兒願終身侍
母。遂掠髮自誓。終不嫁。母病。嘗朝夕焚香。願天暫復。明母
八十且卒。遺命妙聰。適人。妙聰曰：老矣。吾幼弟已弱。依之。
鄉人稱曰孝女。正德中旌表。

會稽范氏。幼好讀書。通列女傳。有姊嫁江氏。一月而寡。而
身將歸傅氏。夫且卒。乃偕其姊築室同居。踰三十年。後為
堂。姊妹合葬焉。

謝萸。九妻李氏。江西崇仁田家女也。幼字萸九。萸九商楚
久不歸。李既笄。歸謝服勤。越五載。萸九書來云：已他娶。無
須李。志不嫁。後其父私以字人。女聞之。自縊死。

林萊河南陳人。父舜道，歷官叅政，初學授于萊，得女以名萊。生婉孌，供女職，舐母日，復明舜道。知仁和時，御史中丞陳肖司理金華，遂以字肖子長源。未嫁而長源卒，萊固請父禮赴于陳，執婦喪，復請治長源葬，容棺之墟，必而積七日不食，嘔血死。陳為合葬長源於嶺西。

紀貞女，烏程人，字全來，聘未歸，而聘卒，欲奔喪，以母病且止。母歿之，夫家事舅姑，十年不出戶，痛夫至病，且卒，舅姑欲圖其貌，貞女曰：「兒寡女也，豈令人見掩面而逝，旌門方渭女，南直歙人，字同里，汪鳳，未歸，鳳卒，斷髮絕粒，必從死。父母百勸不聽，曰：「必告我姑，以我歸。姑來亦苦勸，復不

果情錄 卷之二
六
聽曰。使得臨夫。墓執夫喪。可以不死。姑不得已。迎之。比至其家。攀帷視車中。已自經死。

嚴大臨妻張氏。歸安通判弘裕女。未歸而大臨病革。女欲往視病。父母不可。大臨竟卒。必求送殮。父母又不許。佯曰。去即復歸。唯父母命。及視殮畢。竟不肯歸。題五言詩以見志。有未識夫君面。心從誓百年之句。守志五十餘年。如一日。

程菊英。開化人。已字文學張國珍。而為青陽豪宦。以官法劫之。夫兄咸累死。強入與菊英自繫輿中。遺詩見志。官為之合葬。屠隆志其事。

顏同吉妻王氏。南直崑山人。太僕王字女孫。未歸而太學

生同吉卒、哭請父母、性視殮、不肯來母家、執婦道甚恭。以
之姑病、侍藥、姑以形瘠、勞苦之、歎執其手、王籠袖莫敢前。
頃之、則已斷一指入藥矣。此萬曆中事。松江志尚載。張昱
妻趙氏、楊允修妻何氏、沈樵賢妻林氏、葉周妻宋氏、皆未
婚處女。

包守信妻鄭氏、浙江烏程人、未婦而守信卒、奔喪為夫服。
家被火盡、婦與寡嫂孫氏同處、矢志至老不哀。孫氏、鄭文
煥妻也。

楊玉英、泰寧人、博古、善吟詠、字官時、中、時中家、授事、父母
改受他聘、英入室、自經、遺命荷蓑布鞋、遺官鞋、有詩示決。

張氏女黃岡人其父已為之擇配受其聘矣既而悔之欲
更字富商女作詩矢志引刀自刎死詩曰情黃花白髮
心驚、頓知洵美非吾士却憶當年敢再生隱几芳魂飛海
峯捲簾秋色滿山城午華轉換但塵跡虛事猶牽世上名

秦泓昌妻吳氏南直無錫人未婚而泓昌卒女聞訃截髮
自誓久之父為更相攸女投繯絕粒外母好慰之唯汝飯
身全粟沒世女曰兒休矣嘔血盈盂卒不食死

藍明娘福建晉江人事母孀居通孝經裂女傳字同里黃
梓麟祥麟早卒明娘告母麟獨子願歸黃侍姑母不諾請
為之喪又不諾夜呼黃即名者再凌晨梳盥猶持櫛出為
母髻還掩戶自經身縞素周索帶繫紅箋細書男人勿近

我身。女人。勿。開。我。衿。十二。字。時。年。十六。

黃裂女。湖廣應山人。明經黃希閔有二女。無子。裂女居長。幼字邑涂生。貧。有弟弱。同侍母。女未歸。生卒。女欲從死。父曰。禮未嫁。從父。無子。尚忍之。以生子為期。已有為執柯者。女悲憤。舉刀。截二拇指。執柯者驚走。于是移姑及幼叔居隣。而朝夕哭夫喪。請于父曰。季妹與幼叔年相若。結為婚。以不忘生死。誼久之。夫死。為立嗣。而身歸涂。絕食七日。死。未死一日。邑令枉視之。引被覆面。僅見手指。刀痕。為歎息。治喪。勒石紀其事。

甄時用妻陳氏。沛縣人。知書。年十六。未歸。時用病卒。書夫

及已姓名。真諸懷。自經。合葬。

王成妻郭氏。沛縣人。年十八。未歸。成以別憤求死。往別郭。閉帷不見。成卒。自經。郭請視殮。不得。亦自盡。從之。

楊洪柱妻萬氏。孝昌人。未歸。而洪柱病劇。萬聞之。為廢寢食。母曰。若處子。何為爾。女曰。即疾不起。女終身無夫矣。安能無念。訃至。栗閤閉戶。自經死。

王守仲妻程氏。年十四。未歸。守仲卒。求視喪。不可。家人囑其妹伺之。妹去。自縊死。

陳毓華妻浦氏。南直無錫人。未婚。而毓華卒。浦欲死。從之。家人伺密。女佯言笑自若。伺稍懈。晚竟投後門水。死。旌門。

張維妻王氏，湖廣枝江人。甫受聘，而維病卒。王慟絕，食母曰：夫未結褵，何慟為？女曰：世所為人婦，必于歸乃名之耶？見雋禽之日，已屬張矣。求視喪，勿得，夜潛投水死。

張旺妻石氏，沛縣人。未歸，旺卒。自經，以從合葬。

葉春妻丁氏，徐州人。未歸，春卒。自縊，殉春合葬。旌門。

吳汝璐妻殷氏，徐州生員柏女。未歸，璐卒。殷奉視殮，自經以殉。合葬。旌門。

任士英妻王氏，蕭縣人。未歸，夫病。請于父母，求視湯藥。及卒，自縊以殉。旌門。

趙燭遠妻陸氏，未婚而趙卒。往謁舅姑，為夫服。梵課十餘。

年而終。

陳君英、莆田人。未及歸而夫舒生卒。瑛題詩見志。不食死。蔣政妻張氏、沛縣人。年二十。未歸。政卒。求視殮不得。棄父母視弄。自經死。

素貞為茂苑平章女。貞與中表王郎有婚姻之約。為羊生所間。母爽信。欽令改適。王即死之。貞一瑞而絕。道詩世多珍重。

卜息妻齊氏、豐縣人。年十七。未歸。萬曆中。河決。息溺于澗。息家不以聞。齊踰年得死耗。隨一婢至渡口。遺一寫。自沉。及婢婦報。而屍浮水矣。旌門建祠。

漳之西峯徐侯女。字同里康光顯。十六未嫁。而光顯卒。女已失母。則告其祖母。必往殮。一哭為夫服。夫喪。衣三年。闕求盡。以殉葬。家之人不許。伺密。一日。歆顏色曰。吾從諸姑命。吾生。固出。故所求盡器物。命焚之。乃及無倫。于正月之初六日。以帛纏頸。送夫柩側。其鄉之陳布衣者。為丈祭之。郡縣有司咸親視葬。

施氏女。宣城人。幼字徐氏。同里有豪某。慕其色。重購之。為妾。施不從。訟其女于官。百苦之。且就簿。施縫身衣完好。始其父曰。兒處子。詣公在寧。寧自固。父不疑。將赴池死。曲夫人。山東長山儒家女。幼字喬遷。喬遷驟貧。女父絕。喬

遷另納他聘。夫人心恨不能言。及他婦。夫人度必過曲門。猝以剪衝喉死。喬遷迎入喪。且誓終身不娶。登第。歷藩臬。以女貞聞。歷贈以其例。繪像懸座。啓蒙。欽。食。必告之。以例室生子。春冰上墓。無不舉哀者。其痴素浮薄。是後卒循禮。

何烈女。泗州人。父早背。母痴。有奸說夫婦。僑居泗上。使媒紹。母求為子婦。得膠。歸之。年十六。輒携居淮之濠浦。誘以為娘。留一賈人。逼女事之。如不從。憤自刎。死。賈以奸夫婦。逃。泗母不及案。里閭之。巡撫張敷榮。禮葬之。此和治已未事也。越五年。旱。陳都憲入京。阻淮。女託夢。言。故。即有郡

民康鎮上牒守楊遜奉陳命方表墓大雨淮通祠祀之
京衛趙指揮女字華亭張尚書荃少子未歸荃子病故姑往
慰女願勿念死者兒無福听君女請從姑至張便面不肯歸
終夫喪盡婦道父母強令歸寧聞門自縊死旌門

武昌女子生宦室南雖保字朱門習幼學便知大義端莊
有禮不窺戶外崇禎十六年流賊張獻忠猝陷武昌被掠
以女良家好獻之賊帥欲亂之輒投水賊姑待之女夜潛
題十詩誓死不二久之被逼以前詩繫臂乘賊間投江死詩
曰家鄉一別已經春以日含羞到漢城忽下將軍搜括令
教人尚敢惜餘生一輕帆又說過雙姑掩泪潛泣夜烏

葬入江魚波底後。不面青塚在單于。二厭聽驕兒帶咲歌。
篋回夜歎嶺猿多。青蒿有意從王母。空教人間設網羅。三。
生小叮嚀畫閣時。詩書曾賴母兄師。濤聲夜夜悲何極。猶
憶挑燈讀楚辭。四。照影江間幾度悲。永辭萬鏡歛蛾眉。朱
門空說成佳配。死後相逢總不知。五。生來閨閣惜如珍。何
事牽裾入水濱。寄語双親休眷戀。入江還是女兒身。六。骨
肉輕辭弟與兄。依人千里夢長驚。歸魂返家園路。報向
双親已不生。七。生來猶是未簪笄。身到狂瀾歎不齊。遠涉
風濤誰是伴。深。遙祝兩灵妃。八。遮身猶是舊羅衣。夢到
瀟湘何日歸。河伯有心憐薄命。東風只送洞庭西。九。圖史

當并強解親殺身自古以成仁簪纓雖愧非男子猶勝王
家共事臣按前詩四首賴字原係把字五首荒度二字原
係不勝字七首向字原係道字蓋好事者為潤澤之知非
偽作志感者

論曰未徑望見柏舟已自靡他則與既歸而畢命者更
殊彼則情與義兼此則全乎其為義矣死與不死其
致一也而死難其不死似易而寔難

婦烈

鄭洪妻石氏

侯

節婦趙康妻袁氏

李

高氏

魏

得林妻王氏

口死妻張氏

吳扶陽子

匡霞妻汪氏

吳賓

廷妻汪氏

汪氏

吳可寬妻戴氏

余怡然

劉氏

朱元德妻

程氏

汪彦雲

妻洪氏

景遇昌妻陳氏

孫給妻杜氏

嚴循

閔妻

羅氏

松江陳氏

徐州十六烈

陳洪

魏

岳

趙

賢妻陳王通妻

武金重

居

新

劉

李

頑妻李松妻

劉永源

張

百

答

張

豐縣二烈

孫

桂

心

妻

葉

阿洪瑞妻

陳時鳴

張

惟

自

妻

何寫漢妻

飛雨

張

化

龍

妻

暨瀛妻

馮東晉

妻

郝

錫

山

縣

隆妻毛九韶妻張拱妻薛旣妻李崇濂妻向希光
 妻張文煒妻王國光妻湯乾中妻注乞讓妻卓士進
 妻陳煒妻注儀黃妻豐縣五烈固詩妻孫楷妻從大
 范守政妻王旦妻孫景雲妻種氏歙縣六烈江水錫妻鄭琳妻謝湯
注應天鄭若濟妻蕭氏趙一鳳妻尤氏譚貴妻何氏
注應天親政妻張氏歸善世陳氏章貞烈婉奴貞文進妻潘
 氏

鄭洪妻石氏浦江義門人洪武中洪以內藏庫樞點從坐
 官罪連死妻當官賈石氏慟曰吾嘗不辱為吾門羞絕食
 八日不食仰之氣竟倒聞引殮盡太祖聞之曰真不愧義
 門婦也旌其門

安平烈婦張氏。國初舉太學。程德。偶盜同舍生衣物。露張恥之。自縊。死。上聞。以能守父母之訓。旌張氏門。

侯節婦。四川巴縣人。夫以罪戍松藩。還。溺死。計聞。侯方裁製。自若。或異之。及再報至。則已持剪衝心而死。

趙康妻袁氏。河南祥符人。永樂中。康至興文閣樓道。墜江死。袁聞訃。哀號。奔至溺所。自投。從之。兩月不得屍。後水涸。二屍相抱。崖側。詔旌門。同邑李傑妻張氏。年十八。歸傑。踰年。傑卒。遺命改適。張泣自矢。囑匠為大其棺。上成。自經。死。為併棺而葬。又夏。永昌妻高氏。嫁三月。而永昌卒。高年十九。欲從之。母為曲解。高曰。百年總盡。卒自縊。魏相妻萬氏。

婦相卒萬年二十有一。祖母王規高有決志，引登樓共卧，起託取水下樓，自縊死。孫林妻王氏，林病，禱代死，不得，自經。從之。孝子田銳，妻張氏，銳常割股愈母病，母卒，廬墓三年。孝子有甥，宿孝子廬，夜殺隣客，盜其財，連孝子，逮獄死。屍出，墻為之崩。張號哭，遂從死。時號祥符六烈。吳扶陽子，福建晉江人，刑部郎何瑤繼妻也。瑤羸病且卒，剪髮納裾袖中，以殮，斷一縷為裾，免帛，而自藏其半，為後用，為文祭裾，許以從死。訣內外親，以書自盡。志霞妻汪氏，浙江烏程人，年十六于歸，踰年而寡，忍死奉姑十九年。姑卒，服三年，除服不食死。

吳賓廷妻汪氏，南直徽州人。賓廷病且革，汪以死訣，請夫所繫綉帶，告舅姑曰：「叔孀可侍養也，無須氏矣。」母百護之，伺間，夜起，引綉帶以盡。

吳可寬妻戴氏，南直徽州人。可寬卒，絕食不欲生。家人伺之密，至五日，啜粥更衣，鹽梅如常，防弛登閣自縊。年二十有三，旌門。

余怡然妻劉氏，陝西人。參政煥之女。怡然卒，求死從之，百防不得間，乃絕食二十三日而死。後祀蒿烈陳繼儒為記。朱元德妻程氏，元德病卒，求死不得，聞三七闋，戶自經。汪彥雲妻洪氏，為司空桂渚女。彥雲試應天，及格而渡乙。

之憤疾卒、喪婦、洪氏絕食、十二日死、旌門。

景遇昌妻陳氏、南直崑山人、婦昌不一年、昌夭、陳曰、夫去未遠也、願往追之、既畢、殮闔戶自經。

孫銓妻杜氏、銓孫相國愷陽子、高陽人、早卒、杜傷其夫病、毋為覓醫、謝曰、未亡人寧路脫診視耶、絕粒七日死。

嚴循閑妻羅氏、華容人、貌寢、為所棄、久之、循閑病、侍湯藥二百餘日、卒不起、羅不以其棄、誓必死從之、縊於棺之側、家人為同穴而封。

松江陳氏、年十八、歸胡氏子、為人奴、歲餘、胡死、翁姑欲更適之、陳慟不可、隣姬曰、守節名聞事、汝胡自苦、陳曰、烈不

更二。豈以家世哉。乘夜閉戶自經死。

徐州十六烈。陳洪謨妻王氏。為訓導三槐女。年十八自經。

殉夫死。其姊適蕭縣生員岳夢熊。亦殉夫死。並旌。又尹錫

妻霍氏。年二十居。斡妻孟氏。年二十。劉孝妻李氏。孝卒。五

日不食。金壽妻陳氏。年十九。蔣維賢妻張氏。諸生陳王道

妻宿州張氏。諸生武金蘭妻亦宿州張氏。魏嘉賓妻張氏。

杜元禎妻王氏。李椿妻曹氏。劉永源妻楊氏。永源卒。不食

十四日。太學生張有容妻李氏。張壽妻石訓導天衢女。陳

沅妻彭氏。皆自縊。殉夫死。

豐縣二烈。孫繼忠妻周氏。韓永慶妻左氏。皆年十九自經。

殉夫死

蕭將八烈張冲奎妻徐氏奎死不食七日又張振鷺妻王

氏割股療夫病不愈却惟肖妻李氏寇自護妻杜氏何拱

瑞妻杜氏歸夫家甫數日陳時鳴妻翁氏何鳴漢妻計氏

縱爾翼妻宋氏年二十俱自經殉夫死以上俱強以事

沛縣八烈陳恕妻姜氏張化龍妻胡氏王嘉仕妻張氏卓

冠倫妻張氏諸生呂登瀛妻鄭氏馮東魯妻張氏郝恭隆

妻周氏宋奪兒妻張氏俱自經殉夫死

碭山縣十六烈許環妻劉氏初投舍後池不得死三日自

經又謝文煥妻程氏年十七劉爆妻吳氏劉崇基妻李氏

年十八見劉氏之殉夫。得感之。及崇基卒。皆自縊以殉。四段氏一為毛九韶妻。克舟女。年十六歸韶。卒欲殉。不得。歲除墓。解衣投壙。報其母。云病急未視。來已氣絕于繯矣。一為太學生薛銳妻。主簿迂先女。割股療夫。不起。從之一為諸生張拱辰妻。克潛女。十九歸辰。為盜所殺。氏以有娘不死。及產子五日。夫姑慮變。與啓居。不食九日。姑不得已。曰聽汝。復起。飲食。過謝。請賊。夜縊死。一為李崇謙妻。以孝聞。夫卒。自縊。伺脫。輒不食。故為歡笑。以弛家人之防。得間縊死。向希克妻朱氏。十八歸克。疾革。誓死。從。既殮。索色服於母家。姑防之。不食七日。觸夫棺。號。腸斷死。張文煒

妻汪氏幼習孝經事舅姑盡禮。煇疾死遺孤方八月汪語姑孤非成人相吾志決矣。北空拜其父起自經以殉。諸生王國光妻焦氏太學湯執中妻張氏諸生汪光復妻郭氏諸生郭卓士進妻王氏咸殉夫死。王觸棺破額死。右烈年但二十耳。陳煌妻汪氏汪儀黃妻張氏年甫十九苑守政妻展氏王旦妻陳氏咸殉夫死。

豐縣五烈諸生周詩妻李氏夫死不飲食者七日手製素服拜別翁姑及父母從容自經盡。諸生孫備妻王氏崔大節妻戴氏儒士孫來較妻王氏儒士朱焜妻李氏年十六以上皆自殺殉其夫。

孫景雲妻鍾氏，浙江上虞人。景雲以進士令玉山，病革且死，鍾一號欲絕，將祭喪，密理狗墜所須，更設一座于靈几之傍。語其姑曰：「使無叔伯，妾存菽水，今伯叔俱在，妾無慮矣。」語畢，扃戶自縊。死年二十有五。詔旌門。

歙縣大烈汪永錫妻孫氏，永錫病且卒，語孫子侍吾病良瘁，願天授嘉耦以報汝。孫哭曰：「以二君而為報，疑妾矣。」先永錫十日自縊。又鄭巖妻汪氏，巖客死，忍死事姑，已卒自縊。從之謝湯妻汪氏，已舉子，湯病狂，家人禁別室，會倭入，湯出走，里人誤傳湯死，倭會湯子亦死。汪欲自盡，從湯翁防之，令小姑伺，臥起，忽緜小姑，問投河死，原任按察副使。

汪一中妻陳氏封孺人一中死吉安之難喪歸陳不食死
汪應宿妻鮑氏應宿遺命以鮑年少令再醮鮑請先待地
下飲藥死汪應玄繼妻李氏歸三嶽而應玄卒自經以後
鄭若濟妻蕭氏福建興化人居江口嘉靖中倭至若濟遇
害蕭方城居聞之出投江橋死
趙一鳳妻尤氏南直崑山名家子女通曉書義少字一鳳
諸生一鳳父鏞鄉進士貧不能授子室脫身贖于尤已而
試不利邑上病卒遺孤二已二孤殤趙殉一鳳志決會其
族人利趙遺奩欲令更嫁趙取石灰枯其目自縊以絕他
志送夫葬引一棺自隨墓成即自縊左右脫之復觸石額

裂。竟仰臥棺中死。詔旌其門。

譚貴妻何氏。廣西人。年十八。夫卒。自刺貞節。孝順四字。于

膊。不以示人。永矢以老。子女萬曆中舉本省解元。

太原衛大理寺副魏政妻張氏。夫亡。哀毀。嚙臂。搥面。已而

自縊死。

歸善世妻陳氏。太倉人。十九歸善世崑山。二年而善世病

卒。善世遺命。陳大歸。與寡母老。陳曰。非禮也。以死從。便善

世難之。則曰。妾有四宜死。無子。年少。翁姑自有子奉養。衣

食無累翁姑。竟自縊死。

章貞烈。十八歸金柱一桂。上病殆。章與訣。必從君。則以家

人伺力不得如約。姑曰：吾少子方抱，即吾一旦，誰與立者？
須少子成人，而惟吾嬾。章曰：諾。季長二十，須娶矣。姑又曰：
嬾但忍死，待其生子時，於是翁姑老且死。嬾為成禮，告人。
桂在，所不得已也。諸不能待矣。會見其兄子遠，從京師歸，
章失父母，兄客久不見，見兄子如兄也，歡然。歸祭其父母，
還祭翁姑於墓，及其夫婦而闔戶誦經十餘卷，嗣寂無聞。
家人排入之，則已付尺組矣。息三十年而從容如前約。
章婦婉奴，年十六歸章，亡逸少年也，相得歡。婉奴麗絕，通
音律，能以耳受，信手口便工，不煩指授，益解文義。每以小
詞寄意，綉刺其餘能。而少年貧，為某門下客，某性辰決見

媿而悅之、謬憐客甚、恣積負于客、不取己而遣客、使之使
婢給媿、內夫人願請教、媿不疑、則之內、不見夫人、惟某久
擊拳屈項、側足低聲、躑躅而求媿合也、媿怒呼天、不幸為
女子媿、生而男、夫安得有是事、急引剪刺喉、猝不當喉、
某急持之、移閉他園、而重資困媿、沈令朝夕、款語媿、飲食
啓居、惟所須、章歸、則曰、內夫人、而媿亡、病、章心知為某所
劫、以積負故、不敢問、微曰、即欲吾媿、吾陳媿為壽、奈何計
取之、又曰、媿不知自全、媿有某矣、蓋未知媿義絕、而幽禁
諸狀也、語頗為某所覺、某怒、吾弛大惠于章、上所有長物、
何足吝、此吾媿矣、豈容章通、思量、麾章去、如不去、媿於章

之心。吾曲算章。上。百身不贖也。章微而儉。不能有所言。方
潛避。而某伺婉歡力。猝不得。婉日嗟嘆。覲逸出而防。嚴作
諸。憚傷詞成帙。楷書法。益以味評。每自吟一篇。淚與聲下。
便為男子。武行庭中。數匝。又曰。婉生而男。丈夫安得有是
事。有句云。今生已學男兒拜。只待鬚眉及後身。常手利前
以。須某恐不多。至以之。度不能生事。章迺自製儒冠。一別
以。黑綾款式。如意。一紫褶。稱身襲。以素裏。自緣長帶。為男
子。襪履線痕。清明可數。履窄三寸許。又治氣枕。俱綉。錯非
常。觀曰。吾服是見吾章。地下。則相抗禮。若朋友。輦折腰。非
復前。呼萬福。時矣。更書一素箋。婉即死。有如不以別服。衾

枕○從○媿○者○媿○必○為○祟○五○碎○之○時○風○雨○夜○半○燈○為○暗○淚○積○盈○
案○起○縲○梁○而○盡○蓋○前○諸○狀○園○媿○所○熟○祭○以○為○常○勿○防○急○告○
某○上○亦○悔○如○其○言○以○之○棺○越○日○園○媿○忽○為○媿○言○速○報○吾○章○
吾○得○請○為○男○子○矣○某○懼○黜○三○日○媿○迺○為○媿○言○
貞○文○進○妻○潘○氏○睢○州○人○婦○文○進○文○進○會○試○病○卒○氏○聞○訃○痛○
絕○樞○至○取○夫○所○遺○帶○自○經○死○

論○曰○烈○以○一○時○而○貞○則○終○其○身○似○較○難○但○持○之○以○而○克○
全○者○或○出○於○詩○禮○之○門○防○範○之○素○寡○貧○之○勢○非○此○不○可○
知○故○貴○其○一○時○決○也○丈○夫○立○朝○屢○慶○常○以○愛○其○生○為○百○
世○所○唾○而○輕○望○之○閨○閣○中○也○哉○

婦孝

錢瑛妻張氏、石孝女杜元怡妻黃氏、陳細秀、莫氏婦

李氏婦、吳三娘

錢瑛妻張氏、瑛字可大、江西吉水人、年十三、鄉薦、元末兵亂、祖梧岡為賊所執、瑛請以身代得免、妻張復避賊、伏叢莽中、賊執其姑去、張冒出告賊、姑老夫願代姑繫、賊果縱姑去、張袖出二鞋、訣姑無著此鞋矣、及姑行稍遠、擲地不行、大罵賊、見害。

石孝女、新昌人、父潛、洪武初、坐事繫京獄、逃獄歸、匿妻吳氏家、吳惧連、夜殺潛、投入窖中、妻德恨不言、孝女槌探耳、及

長問父母告以故。永樂初，或勸以女字吳之族子。孝女悲憤不從，強歸夫家。禮未畢，雉經室中。衆不解其故。母仰天號曰：吾女不肯事仇，遂至此。有司為治殺潛之罪。

諸生杜元昭，妻費氏，平陸人。元昭卒，費年僅二十，撫孤事姑孝謹。及姑卒，自經從之。

陳細秀，江西金谿人。父宣，遭疾幾殆。細秀年十四，或語縣中軍山，懸崖千仞，禱疾者拾身崖下，則立愈。細秀偕其祖往觀軍山，躡危處，邊墮下，祖以為必死。即深谷聞其聲，體肢無恙。咸以為孝，詎所感歸而父愈。

莫氏婦，廣東新會人。城被圍，食盡，至殺民以食。兵有莫氏

婦者兵以其姑老將食之婦叩頭請以身代兵釋姑而竟食婦又同縣李氏婦兵欲食其夫婦以夫無子寧緩夫死亦請代兵果存其夫食婦及園餅一人遇兵于塗遽下拜涕泗不止兵愕曰吾何恩於若力請起其人固不起曰清明近人各省墓吾父母妻子皆在公腹吾何之恨不能一漿澆公腹耳明季事也

吳三娘福之晉江人歸吳而夫行三也三無賴婚半月託謁婦翁不歸三父母獲三屨荒丘疑三娘與所為表兄者亂而死三訟之官三娘之父與表兄者不勝刑証服數月獄死三娘在獄三載三歸里人驚詢之則悅一犛弟入

婦白寃

閩州太守妻王佇妻林淑圓汪欽妻周氏李玉英

宋氏浙江金華人濂族女也嫁于嚮之閩州守府推官被罪連及守累死家人戍金齒衛宋奉姑以行方行如子病以死至常德題詩郡壁間自陳寃苦使者以聞太祖憐而釋之賜以閩守之祿養其姑

王佇妻李氏佇為山西河東驛丞蒞蒲州知州徐孚千戶孫徇枉法反為平十論死氏以夫問子願代死存夫並釋之林淑圓者福建莆田人父時永樂中進士坐事發營建北京淑圓方七歲擊登聞訐寃仁廟監國矜其幼宥時

山陰周氏女年十九適蕭山汪敏。早卒。盜劫敏家。殺敏父。港去。無人報仇。同挺身走京師。鳴冤。竟獲盜三十人。肆。李玉英。姚英。千戶雄女。為繼母焦氏所誣。陷極刑。王英從獄中具書。令其妹姚英上之。得釋。置焦氏于法。論曰。叩關出巾幗。皆得請。豈但慰情勝無哉。

罪重不若。若人。金。潘。奉。故。計。日。七。而。若。乃。能。玉。會。新。入。縣。於。女。心。於。千。際。之。備。州。於。自。歸。會。結。備。州。六。也。集。三。外。事。林。在。國。王。婚。妻。氏。乃。李。王。英。

白

婦死魁裂

陳淑真

夏氏

唐方妻丁氏、郭丑謝氏婦、印縉紳妻陳氏、縉

纓妻

黃氏、黃三為妻陳氏、吳金童妻莊氏、唐貴梅

張隆

陝門婦、張倉女、四桂、曾景韶妻鄧氏、陶恒妻楊氏、

徐亞長、林淑媪、張卿女、高昇妻武氏、趙銑妻陳氏、張桂秀、張貞

女、俞烈女、游銓妻張氏、李華妻胡氏、許希魯妻錢氏

妻茅氏、興化鄭文煥繼妻郭氏等四十六人、趙尚

貞、董線娘、蔣九遠母吳氏、陳開先妻郝氏、張士栢

妻陳氏、梁以權妻張氏、黃昂妻宋氏、王治新妻黃

氏、陳于殿女、王前士妻李氏、張聯奎妻何氏、王基

紹妻馬氏任如龍妻項氏劉貴姐維鯤羅妻吳氏
高荆媪楊自秀女搗全哥馬應科妻陳氏雪梅周
祚永妻王氏何湖妻縱氏任國賢妻戴氏熊夫人
宋氏潘鵬妻楊氏黃廷諫妻陳氏同其妹吳信妻
王氏尹熙華妻吳奎妻張氏都城女子張氏李氏
姑媳孫宜人林穎新妻李氏弟昂新妻劉氏張挺
妻吳光宸妻謝氏錢漂生妻陳氏利應昌女沈懋
華女妻名世女妹二姑受賴度妹丹陽婦來氏謝
薦妻張氏易為昇妻汪氏宗正妻斯曰福妻黃氏
嚴金妻王氏曾女塘橋女羅田女溜二女博羅韓女

張欽臣妻金氏長沙何氏女幼繭方氏楊自去

陳淑真江西新建人七歲能誦詩鼓琴漢友諒寇南昌淑
真取琴彈之曲終泫然流涕曰吾絕絃于此乎父母恠問
之曰城陷必辱女將先之明日城垂陷赴東湖以死時同
邑李宗順妻夏氏城破為亂卒所扼欲污之夏紹卒並井
傍先投女以身從之李宗順入國朝官歷禮部尚書終身
不娶吉安蘭氏漢兵欲暴之手刃其子題詩於壁自剄有
曰孤兒豈忍更他姓烈婦何魚事二人

唐方妻丁氏字錦奴洪武中方為山東僉事坐法死妻子
當沒為官奴押卒欲挑錦奴從錦奴借梳掠髮錦奴擲與

之。比還不受。度或不免。行至陰澤。崖峭水深。猝投水中。衣厚未沉。以手斂裙。隨沉而逝。後人稱其處曰夫人潭。

郭丑字道安。南直六合人。通詩書。父絕憐愛之。適同邑鄭玄克。脩婦道。其舅有惡念。且曰。人倫之變。難以語人。潛出。

沉河以死。洪武十年也。痊楊子西河清水潭上。一日玄克

夢其來。車馬儀衛甚都。曰。妾今在長蘆水府。掌鈞考人間

善惡。次夕其姑夢亦如之。長蘆去城南二十五里。

松江謝氏婦。夫不臣燕死。詔謝配象奴不從。題詩衣帶間。

赴武定橋河水死。

卽縉紳妻陳氏。弟縉縷妻黃氏。福建上杭人。正統中。鄧茂

七作亂。執二婦欲犯之。紹賊即過空舍可從。行至梅點。陳
抱兒與黃並投水死。越三日屍浮。兒尚在抱。成化中旌門。
王三苟妻陳氏。字小奴。新五臨海人。三苟出傭。作為虎啣
去。小奴執門閤奮逐虎。搜持夫足于虎口中。虎驚疑去。三
苟歸而死。村中稱為女御史。土豪以其有姿。強娶之。小奴
詭稱其亡夫。釋服而嫁。乃竊出舍側二里許。姜潭上。馮
綴女碎而斃。乳投潭而死。知縣孫振望哀而葬之。卹其孤。
成化中賜旌表。

吳金童妻莊氏。廣東海康人。成化中隨夫避賊于新會。傭
作劉銘家。銘見莊容好。欲犯之。乃謀于鄉人梁狗。拉金童

入海捕魚、因推殺之、越三日、莊姓覓夫海濱、見屍被縛、測
為銘所害、恐復不免、歸携幼女赴海、抱金童屍、以投三屍
隨流、遠銘門不去、鄉人收弄之、未之知也、後果狗私泄于
人、有司捕銘抵弄狗真之法、疑月聞梅、疑日逢奇、疑收弄之義、
唐貴梅、南直貴池人、夫姓朱、貧而弱、有老姑悍且淫、少與
徽富商私、弘治中、富商復至池、省老姑、見貴梅而悅之、密
以金帛賂姑、利其有、誨婦淫百端、弗聽、繼以炮烙、体無
完膚、乃用不孝誣于官、入賂極刑、令惟姑所命、姑乃保
出之、戚黨咸勸其吐實、婦曰、全吾名、而污吾姑、非孝也、將
復卒訟、貴梅不得已、夕易袿禡、經于後園古梅樹下、及旦、

姑不知也。手持棗杖，欲入室挺之，見無有跡。古樹知其死，大慟。或語姑，若憐婦如此，何以訟之官。姑密語所暱，恐高索前金帛，吾無以為家。自是梅花時，隱上常見貴梅現形。舟亡沒。楊慎為之作傳，有張隆嬌者，廣東興寧人，嫁於陳其姑有外行，辱之，請婦寧自縊而死。旌門。

陵門婦，南直宣城人。正德中，夫婦居陵門，會大旱，偕其夫行乞金寶圩。婦羞澁，不成乞。夫與約曰：爾止此，還當餉汝。去數日，不返。圩人唐甲者，悅其貌，邀與俱歸，不可遣。妾挈數輩誘致之，堅不往。與之食，堅不食。夫卒不歸，遂餓以死。張倉女四桂，幼喪父，與母貧居紡績，未字。里中惡少年王

宰素窺。憫之。女持。嚴。不得。間。他日。母出。宰踰垣。逼之。女據其床。欄。上。斷。終。不奪。宰急。以。錘。斷其頭。去。事露。宰服罪。曾景韶。妻。鄧氏。稱。閨秀。五。西。新。塗。人。正。德。中。盜。至。其室。景韶。火。室。一。面。以。疑。賊。鄧。扶。姑。及。其。子。從。火。中。出。走。卒。為。盜所得。卑。辭。願。以。身。為。姑。與。子。請。命。盜。許。之。碩。姑。與。子。已。遠。乃。擲。地。罵。不。絕。口。竟。過。害。後。人。來。死。所。往。見。黑。氣。如。車輪。

陶恒妻楊氏。廣宗縣人也。正德間流賊剽掠。獲楊欲污之。楊罵不屈。賊怒。縛之。樹。刺。其腹。至。死。罵。益。厲。嘉靖中。旌。表。郭東山妻王氏。東山。南。直。隸。興。學。生。也。東山。早。卒。王。寡。居。

有後子英、無禮于王、間執王右手、王以為污執、刀立斬之。
嘉靖中旌表。

徐垂長、東莞徐添男女也。添男為徐氏僕、徐氏有養子進
旺、悅垂長、欲私之、強之、豈田不得。垂長語進、旺曰：吾聞古
寡婦斷手事、吾何以生為？遂投北洲、死。

林淑媪、廣東瓊山人。許沈氏子、未嫁。沈卒、淑媪即日去盟
椰、朝夕哀慟。會海寇掠其家、林急投海、賊救之、欲殺其父
母、以逼其從。女曰：辱吾身及吾父母、義不可啗。若以死賊
卒、釋其父母。

張婦女、碭山人。年十六、正德中、流賊破城、被執、憤擊賊面、

罪州類
被割掌復加三刃死同邑高萬妻武氏遇賊亡私與之食
投食地大罵被殺又趙鉄妻陳氏居村賊至焚其家投火
死

張桂秀江西浮梁人父母植綿以生字桂秀凌氏子凌日
貧落父母欲更嫁富少年惧女素剛不可奪乃佯出囑少
年逼近之女覺紹曰俟沐浴以從浴竟執父所業綿植奮
擊少年少年昏仆女自經死既葬墓草棘不生

張貞女南直嘉定人嫁於汪翁老嗜酒媼多與惡以私有
胡媼者款從媼通貞女百誘不可得一日直逼其寢貞女
大呼殺人殺人持杵擊媼媼恐事泄與媼共縛貞女椎斧

交下貞女死。共舉屍欲滅之。屍重不可舉。乃縱火焚其室。事聞官直之。姬謂嶷曰。汝謂姑殺婦無死。今如何。嶷既抵罪。亦坐姬死。令暴姬屍縣貞烈祠前。毋得收。其家收之。雷兩暴作。群鬼啾上。來逐。既以貞女主入烈祠。先三日。前祠傍人夜聞鼓樂聲。從祠中出。祠柱中出火。俞烈女浙江永嘉人。早寡。母窘衣食。欲令改適。烈女不從。赴水死。不得。母乃再嫁。郡人劉斌。烈女依焉。快不自得。止何母死。斌前妻子遣婢潛說欲汚之。女怒唾其面。一日。斌出前妻子。扶刃臨之。女厲聲不奪。前妻子急。竟刺殺之。斌歸。壞前妻子死。而郡中大旱。守何文淵露禱不應。曰。郡有

冤手耆老白其事文淵往祭女墓天立雨

貢士游銓妻張氏福建政和人嘉靖中寇發建寧張誨其
未字季女曰女愛其身必明于素無何賊陷政和張曰省
前誨手女曰領之即赴井死張隨之萬曆中旌表

李華妻胡氏江西南城人嘉靖十九年隨父遠商姑易氏

與惡火徐璉等日淫縱胡貞白自誓時上切諫為惡火所

恨遂同易氏謀殺之上聞賜祭祠名哀烈

許希魯妻高臨人嘉靖中被賊所執不辱見殺

諸生欽欽妻茅氏浙江烏程人嘉靖中避寇安固村被執

不辱投河賊劊胎而死旌門

興化死卅四十六人。嘉靖中倭難作，原任知縣鄭文煥、
繼室郭氏、鄭任妻陳氏、黃妻高氏、城陷賊執欲污之，孟罵不
屈，被害。廟劫林觀順妻柯氏、劉繼茂妻唐氏、周大右妻蔣
氏、鄭東野妻陳氏、林觀文妻陳氏、鄭肇妻鄒氏、李啓謨妻
黃氏、鄭日新妻蕭翠環，或死于刃，或死于火，或死于池井。
總拒賊死布衣陳復拱妻黃氏、李塗妻陳氏、吳緒妻鄭氏、
林廷華妻黃氏、林廷華未娶妻鄭氏、黃懋志妻翁氏、王
大勳妻張氏、媳朱氏、吳應桓妻陳氏、黃士寵妻陳氏、郭景
順妻何氏、阮有通妻黃細娘、弟道充妻陳氏、陳在良妻方
邵娘、黃河妻陳氏，皆少早自縊死。又西門女子二、北女三。

溝頭池。嫗北門。嫗紅衣女子。皆未悉其家。其中最烈。庠士
林頌。恭妻劉氏。拒賊。刺腹。屍仆地。猶手執裙。賊感之。為
具棺殮。高翰妻翁氏。抱姑哭。賊殺姑。礪刃其頸。翁伸頸。試
刃。賊復殺其幼子。行砍汝矣。必不從。見。害。宋茂淳妻張氏。
賊逼之。具粉脂。使自飾。張號。詈。盡碎其具。賊欲殺之。承以
刃。不得已。禁密室。乃潛出。抱乳兒。下井。死。蕭氏。二孀婦。皆
林氏。姆夫奇烈。孀夫其昭。姆投兒城外。下城。從之。傷足。尋
卒。孀毀面。易乞人服。從城門出。遇賊。被傷。力護其兒。傷創
卒。林承芳妻鄭氏。遇賊。罵不從。賊怒。割左耳。罵愈厲。復割
其右耳。又復罵。賊大怒。割其鼻。劉氏。二女姊妹也。姊年十

七賊犯之。厲聲曰：「我家子也。」賊不知云何。舌人具以對。賊歎俟之。頃賊縱火。姊投火死。復犯姊。上給舌人。吾固願。後姊屍未化。不忍也。賊喜。負薪為諸酋。先火熾。姊復赴火。死。水閔旁女子被執。罵賊。斷其舌寸。斬焉。後村婦容色甚盛。不污。請刀。賊悲之。閉之室。乃自始其面。請死。賊復不忍。復以火燬其面。皮抉之。如癩。得免。釘壁。女子者抗賊不屈。賊怒。釘其手足于梅峯寺前之壁。以死。槐樹下。女子與父同執。賊責父贖金。女曰：「留煩我而父往取金。」遂見審。里仁坊女子。烏夷入寇。不亂。被裂腹。破陰。死。浮水。莫得其姓。趙尚貞。廣西江華。趙志倫。女幼聰慧。常辟蠟燈下。聞其弟。

讀書聲。因通文義。隆慶初。富川苗亂。擄尚貞。怒罵不行。賊割髮。恐之。罵益厲。賊繫頸。拽之。尚貞乘間。抽賊刀。刺賊肋。群賊大怒。斫其手足。支解以去。董線娘。福建浦城李遇陽妻。遇陽盡史。將二十年。歸數月。復去。線娘勤績。養其舅姑。遇陽音信絕。吳舅沒。夫之兄潛與姑詐為夫書。囑改嫁。線娘痛哭自縊。姑憐而止之。及姑歿。歸依其兄。萬曆中。乃知盡史贖馬。瑚府富人。挾資千金。物故。線娘號曰。吾可以死矣。遂不食死。蔣九達。母吳氏。天啓中。九達隨父任蜀。父卒。任。九達年十三。與母吳氏。羈不得歸。適安酋。難作。執九達去。母誠之曰。

賊但奴汝耳。若犯我，必死。以報汝。汝九遠去，而吳復見。執偽語，賊曰：「前被火處，是吾家，急取吾藏。」路遇其姊，命其婦呼與俱，並竄入火中死。

陳開先妻郝氏，蕭縣人。崇禎流賊破城，投火死。人望見火，光中現莊嚴相而去。

張士栢妻陳氏，南直吳江人。早寡，士栢之兄士松，艷其所遺，得聘逼陳改適傭奴張程。強至其家，陳輒破釜求自盡，乃歸其父。張訟縣，令云：「聞若婦張已定情三日矣。」陳憤罵令，責以償松之所得而異之。陳以定情三日之疑，不白。走巡按御史之庭，叫冤伏地不起。迹視之，已割刃于頸。

死矣。閱其衣。上盡復。遍紐其肩。折之處。御史難其義。官殮之。士紳咸為致奠。合葬其夫柩。旌門。

梁以樟妻張氏。北直清苑人。以樟以進士。令高丘崇禎壬午。賊攻城急。張氏訣以樟曰。賊入與此樓俱燼。令其僕揚材積薪以待。以樟督死士戰城下。會知府某有外心。城陷。以樟衝刃創仆不起。張氏令舉火。署中三十餘人皆盡。有老嫗從樓上擲九歲子燬火外。僕王政負之逃。以樟救甦不死。高丘人祠張氏。歲祭之。

黃鼎妻宋氏。蕭縣人。崇禎中。流賊過朱冊鋪。鼎被傷。宋與媳歐陽氏咸被執。不污。見殺。

諸生王治新妻黃氏山東濟南人為黃茂材女崇禎乙丑賊至執其父弟女請以奩資贖父弟賊曰必汝贖乃可女欣然曰果活父弟何惜此身遂釋二人女度行遠乃曰誰欲得我者賊喜爭曰我也我也幾互聞不解女乃戟手大罵吾十五弱恨不堪汝胸扼汝喉啖汝血治新妻百不辱賊怒攢殺之

胡山民陳于殿女徐州人年十六崇禎中流寇至執逼又罵不後被刃死

王前士妻李氏年十五崇禎中避流寇劉村破被執罵不後被刃死

張聯奎妻何氏。宜城人。崇禎丙子。賊逼城。何氏與子順童
猝遇賊。以其都欲奪之。何抗誓不屈。見殺。順童伏抱。母
屍號賊復殺之。

王基紹妻馬氏。蕭縣人。流賊破縣。基紹被殺。馬見執。不奪
死。

任如龍妻項氏。蕭縣人。賊破城。翁與夫俱見殺。項被執。不
辱死。

劉貴姐。陝西清澗人。崇禎庚午。流賊破神崖寨。擄去。迫脅
不從。投崖死。

縱觀躍妻吳氏。蕭縣破。被執。不從。數刃不死。尋夫屍。殮訖。

印經

高荆媧陝西淳化人年十六為賊所執逼之不得盛列金帛誘之復不得割髮裂衣至斬其喉而死

楊自秀女蕭縣人崇禎中流賊欲污之不從破屍松下後人月夜其死處隱現見女形不滅

搖全奇隨父士奇恭將京師甲申國變賊偽權將軍欲納之不辱因因其父母弟姊以脅之復不可已而與父母弟姊皆自縊賊為落縊皆死欲淫全奇屍亡動賊驚去已竟活賊復欲押之全奇手刃欲自刎賊奪刃亂刺死

馬應科妻陳氏霸州人居京師甲申之變賊入其門自刎

徐儀女雪梅。河南睢陽人。同縣民嚴清女鎖兒。正德中流
寇入咸。不受賊污。被殺。

周母王氏。陝西臨潼孝廉永祚妻。永祚為憲副道直子。壬
午盜入室。王病痺不能起。有子三。長燦。勇禦賊。次燦。入護
母。得無恙。賊空手去。燦乃次第跡。所為盜者。盡收。獄未決。
癸未十月。賊李自成以衆破臨潼。先一日。獄中得賊間。破
械出。疾走母家。圖報復。猝執燦。母痛燦。出罵賊。寧殺我。時
有家丁周絨。周級者。率衆擊賊。上棄燦。與對仗。移時。母令
老婢負至井邊。倚井以待。賊勝。反入母家。井妾屈亦隨
之。婢玉香。金香。復隨之。燦壬午賢書。燦辛卯仕鳳陽太守。燦

弟燦以丁酉成戊戌進士燦已亥以鳳陽回向不成死
何湖妻繼氏蕭縣人崇禎中城破被逼觸石死子岱戰賊
陣死

任國寶妻戴氏蕭縣人奉姑走鳳山賊執不從見殺血漬
石上陰雨見影不滅

熊夫人宋氏武昌盛族也歸蘄水督府都御史熊文燦文
燦初招撫鄭芝龍海上移督楚崇禎中坐撫局不終伏法
癸未二月賊掠蘄州逼蘄水熊夫人故從文燦知其家
丁數百人勇公戰以故城十年寇嚴不攻至是新令弱不
任力竭城開獨熊夫人督家丁巷戰擊斃賊百十人从之

家丁盡斃。有黃文許德者，被執，忽斷縛，疾起，奪兵，連批數十人，乃死。賊逼熊氏室，夫人勒諸姬死，隨引佩刀自抉其喉，二幼子俱并見殺。長子適木，出武昌，不及難。潘鵬妻楊氏，為宛平老明經女，妾徐，故臨清伎女也。鵬治藥室京城，李賊圍城，徐與楊誓必死，迺取所有砒霜和酒，俟有變，飲之。及城陷，二賊刀仗入，鵬脫去，賊見二美，宛轉求歡。徐取前酒置案，楊會其意，與俱坐。二賊喜，酌酒與徐。徐正欲死一飲而盡，少頃毒發，且倒。賊以為中酒，復引進。楊曰：妾不能飲，願將軍滿此。顧有琵琶，為歌以侑之。二賊大樂，各浮滿數四，頃腸裂而死。鵬歸，急以羊血灌徐。亡。

活夜挈家避去。

黃廷諫妻陳氏，蕭縣人。崇禎中，流賊破城，廷諫為賊所害。

陳罵賊見殺，而妹為劉希賢妻，不受污，投火死。

吳信妻王氏，於京城齊化門，居紬貨，城破，闖卒數人突入。

縛信，責金，極楚，妻聞之，畏恨，閉門自縊。一賊破門入，解繫。

王病矣，賊強奸之，不能拒，佯為愛賊者，嚙斷其舌，訐賊。

痛楚，陷王刃，自跨達胸，含血鼠去，竟死。

尹熙華，固安人，妻少，遇賊被擄，佯順賊，急指一池，謂賊曰：

吾夫金錢盡藏此池中，得此，可與子並走。賊以為然，隨婦。

蹈水中深處，賊惧，欲退，婦振賊溺水，浮沉數四，竟與婦俱。

沉不出

長班吳奎妻張氏甲申京城破闢賊數人入其家奎出欲
犯張曰大號立宅後水池作溺狀恐賊去頃之又一賊
入猝不得脫強淫之而奎歸賊方睡酣張徐啓門入夫取
賊刀刺賊死攫其資囊且逃出遇井張乃語奎曰頃之不
即死以無計安子今捉彼囊子可以活妻既失節何以生
為竟換井死

都城外女子張氏者闖賊至被執欲強犯之女曰苦渴若
取水飲我委身若指點井而賊方引汲女從後奮力下賊
賊竟不起

李氏姑媳寡居。乙酉，賊破燕京，有哨賊獨騎入其村。一
時走空，獨二寡不去。賊猝見，索飲調笑。姑亡佯為殷勤，進
酒，賊酣且卧。姑媳計繫其手足，以滾水冒之。賊痛號糜爛
而死。

孫宜人為尚書孫昌齡妻。臨晉人，夫貴得封。昌齡未貴時，
宜人親治履屐，驚以佐讀。至手碎出血。戊寅，東師入臨晉，
宜人必投井。衆媪時持之力，佛曰：吾命婦不可辱。手插田
媪臂，痛入骨，持稍輕。已入井矣。昌齡哭之以詩，有所歎。及
人難再之句。

諸生林穎新妻李氏，弟鼎新妻劉氏，浙江定海人，丙戌魯

監國紹興不守時總兵張國柱駐定海兵援二氏避陋巷各裂帛隨曰即有變以此自誓五鼓軍中別譚聞陋巷則疑亂兵至輒引帛急救之而李已盡劉復甦新曰即禍至而從子志劉曰禍至禍至矣遂及此粟間復自縊後李劉性敏慧通古今工書法嗣鼎新簡遺奩得劉所臨黃庭本尾署一行曰生有命死有命生兮妾身危死兮妾心定知其以不存久自誓也范兆芝為之傳而系之論曰家有王母及王叔母稱未亡節成一年二十有七一十年十有九丙二氏棄人事時亦適如其年

張挺鎮江諸生北師渡江挺與其妻某氏及妻雲綺俱被

執妻妾好語卒。脫夫縊，以身許卒。抵暮營定，卒勞醉卧。半夜起，取卒刃各刃卒，無覺者。走為邏者所及，見縊夫縊，尋亦見殺。

吳光宸妻謝氏，光宸政和諸生也。北師入城，光宸見殺，妻懼為所及，急潛走水坑，引刃自刎，未絕。隣人扶歸，謝必不歡。生以手觸創，不食三日竟死。

錢澧生妻陳氏，南直無錫人。澧生字五民，諸生。父振先以進士出守金華。北師下浙，澧生攜家欲間走金華，中道為亂兵所殺。妻陳氏牽小姑草伏，兵覺犯之，抗死。諸生利應昌女未嫁，廣東新會人。丙戌北師入邑，應昌出

走女與瞽姬俱，益難匿。遇卒，欲犯之。女故好，願向卒，且勞苦卒，吾未有所歸，願依終身。但無遺苟且。有藏資某處，取為花燭費。卒狂喜，偕逆之。偶及路，井女輒躍入。卒急攬之，不及矣。應昌婦意女必失身去，擬後營中求之。或曰井浮一屍，起視之，果女也。時痔不能得棺，置衣笥，瘞雙節，蕭庄墓傍。

諸生沈懋華，女，浙江海寧人。乙酉閏六月，懋華與其鄉閩起，走署縣事。張已城復臨懋華，引其女去。女年十六，未字。曰：出必辱，此猶得自裁。遂自縊死。而懋華去久之，或告懋華某氏女，初從北卒，輒轉上其偏裨，今為第六妾。願豪會。

女失統綺被地矣。向人誇。吾有僭高官。今屈下福薄。如乃不肯說此。

妻名世女。大姑廣東番禺人。世居魁巷。未嫁。城破。北師入。名世家抽刃脅大姑。迎刃曰。已度必死。請疾飲。刃衝。卒氣沮。置之去。告母曰。留我不祥。徒累母。遽投井。母牽之。不得。妹二姑。年十七。從之。名世妾楊。以裙繫其幼。如。從之。隣妻受軍之妻周氏。猝過。名世見諸。入井不起。與其婢清吟。並從之。井中人幾滿。

賴氏其兄度。應天府學諸生。嘗從周鑾起兵。闖神策門。事敗。被逮。賴氏適歸寧。并見執。記者以其艾歎。犯之。賴不可。

曰有娘。鮮而從踰日。娘猝不得解。訊者怒。竟以刀抉腹。而胎墮。口有聲。賴氣絕。訊者之客戴一貫者。聞其義。請為棺殮歸之。而棺動。啓之。賴活。縫其腹。三月如故。兄度既見。害喪婦。賴抱其屍。一號。腹裂血盡而死。

丹陽婦。來氏。華胄也。失其夫。姓名為北師。棄去。勵嵩不從。經龍潭驛。題詩於壁曰。北馬長驅破簡州。妾夫被僇子為囚。殷勤再拜江頭水。護我微軀未北流。投筆卒不知何所。言因紹卒曰。吾登舟而從君。方中流。猛拽北卒。聯水俱死。謝薦妻張氏。乙酉。北師圍揚州。張呼其次女希韞曰。汝姊鄉居。妹幼無慮。吾與汝奚歸。持詣井。驅希韞。迴以身從。

之城破三子皆被害。

易為昇妻汪氏北直良鄉人甲申賊至欲犯之汪不從罵賊亡斷其一指孟罵賊怒竟取其首去汪一兒纔數月婢陳氏抱之逃道遇賊被鹵兒對賊笑賊喜命其妻子之婢俟賊去向妻乞憐賊妻方始婢乃反與兒錢物教婢抱匿室舍婢祝曰兒即有命幸勿啼兒果不啼賊歸索兒不得其妻白去之明日竟去婢遂以兒燻兒名天祐

宗正妻有殊色通詩書閩京失守與宗正走廣州廣州復敗妻曰無留髮處矣君宜自裁妾請先之宗正猶豫

室自經宗正駭脫之俄而北師入繫宗正去妻追半道不



及觸石死宗正尋亦被害

斯曰福妻黃氏浙江諸暨人生子在襁丁亥越民兵敗餘
猶出沒東白山北師往搜山執曰福責婦女匿處曰福不
與言被害尋得黃氏莽菁中飲汚之黃紹卒曰必從若惜
吾貨為他人所有返取之卒釋黃隨去頃登高崖俯大壑
黃忽縱身躍下卒持之亦幾墜遂棄去已反視有老嫗抱
兒亦投崖下頃之又一婢投崖下明日浮屍則物相如相
携蓋兒為黃兒而嫗乳兒者婢其侍也

嚴金妻王氏年十七浙江永嘉人為亂兵所掠死不從見殺
蔣暫常藝人貧喪偶見幼有女為苦營朝夕不飾卒無字

之者。乙酉。聞蕪州破。自經於室。艾暨無從援之。
塘橋女子避亂嘉興之梅里。為守兵所擄。入其舟。欲犯之。
如不可。則擗水中。恐之。女終不奪。擗數四。女乃大罵。至塘
橋。卒怒。以刃觸之。推水里。中憐其貞。為棺殮之。
羅田女王氏。適耿某。甫三日。聞賊至。耿遇害。王挾眊姑。逃
賊且追之。王恐失身。抱姑躍深池。死。
淄川二烈。韓氏婦孫。上姑字賈者也。甲申國變。賊入淄川。
嫂姑偕自縊。尚書孫昌齡有詩曰。城池三月火。姑婦一堂
殉。豈定男勝。如於今。鬼是人。皇天憎屈問。青史妬孤真。只
有雙鷺在。千秋附直民。

博羅韓氏女為崇附殺袴廣州周生偶從肆質袴歸袴鮮
好置卧榻未服也夜寒惟而得少女生驚不及履而出有
同室媪見生驚出過其寢惟動啓得少女以為生所私問
何來女曰我非人也毋近我媪大噀出尋生邀隣多人入
視則門已扃後窓牖中窺之若有形婉約陰氣籠之不甚
的惟出聲悽然曰妾博羅韓氏女也大兵執我將行非禮
妾迎刃而逝殺袴生所服故附之來于是衆為歛金禮贖
取殺袴焚之由是不復見

章欽臣妻金氏儒家子也浙五會稽人魯王監國授欽臣
總兵銜越事敗棄去舟山黃斌卿使人間內地士民復敦

起金趣欽臣曰曷不與衆但義欽臣怛金過款自殺且曰
故知不成藉此以死良善欽臣勉持戟閑走于是寧紹浙
東諸郡郭以外無不載髮明別服者以之各較新散欽臣
被執并執金詣督訊金獨不屈膝訊者曰欽臣不通迺累
若金奮唾吾令欽臣為之矣欽臣非吾安得有此義伸頌
就刃於是擬欽臣赴市而金蕪滿營金曰欽臣妻為首犯
奈何獨縱法不及指使何以服人復語欽臣使余丈夫
雙靴盡覆北船矣訊者徒其志對磔鼓樓之下金顏色自
若已劊者偶割其陰陽以為戲越七日劊忽作金言必殺
劊以之劊思無故噴血死論者曰金如霸越計不出青妻矣

何氏淑女。生長沙。能文。崇禎中。城破。被執而死。武昌遂相傳。武昌女子云。初執帥。欲亂之。女以父母喪三年。緩之。不可。更請以月。更幾時。為從容。諶笑如常。至期。作祭父母文一首。十絕。命辭。裹置胸。夜投江死。

初。蘭方氏。歸進士張鍾陽。能文。吟詠成集。崇禎中。東師臨濟。張乘城及難。方聞訃。投司之後池死。

楊自秀女。年十五。崇禎中。遇寇。不辱。被剝。松後。月夜見形。

論曰。大丈臨大節。頗有以妻女而失千秋者。箕巾何所講。貫大義。乃處變不撓。或始賊以自全。或殺賊以明志。或脫夫與翁姑以獨絕。或督家丁以守城。或克幾以自

潔○或○遊○鬼○而○不○化○。至○於○激○其○夫○以○務○義○駢○戮○而○不○悔○貞○
烈○不○化○。智○勇○而○生○。上○攷○列○史○。於○茲○獨○夥○。嗟○乎○此○豈○烈○得○
上○聞○者○幾○何○哉○。按○正○德○六○年○。山○西○婦○女○死○賊○三○十○三○人○
咸○被○旌○。十○年○又○死○賊○五○十○六○人○。列○名○旌○善○亭○。雖○得○上○聞○
不○能○詳○其○姓○氏○矣○。

不詳其數也
公數以十年為一歲五十年
之間者凡有科五歲一平山
而較不詳也三十三
然不以官為計也
中法生少以不
至詳其數也
如前所載
不詳其數也

文詞

清江范氏

蘭 郭貞順

曹妙清 張妙靜

高妙瑩

夏雲英

劉翠仁

李金兒

朱靜菴

鄒賽貞

毛鈺龍

吳門李氏

孟淑薛

氏屈氏

陳懿德

潘碧天

孟蘊

虞氏

王素娥

玉燕

陳氏

吳氏

陳小蘊

記映 董妙玉

劉唐二

薛氏

朱桂英

陸娟

陳氏

吳氏

咏雲居士

瑤瑟

李大純

朱德 袁九淑

鄧氏

劉苑華

雲 袁貞白

尹紉榮

王姪

周玉肅

周潔

梅生

宋坑

范氏

謝彩

丘劉

魏將蘭

馬氏

遠宮人

陳 徐德英

書櫛女子

錢氏

方氏 杜漪蘭

姚青娥

斗娘

文 詠雲居士

李秀

清江范氏元稹孫女。洪武初召為女史。授孺人。入覲高后。稱宋趙女。后竊賢可法。錄其事以進。凡降內制。如此。其手久之。賜老歸家。其時宮人媚蘭者。善詩。後南寧伯毛舜臣。洒掃舊內。見永巷遺句。曰。寒氣逼人。眠不得。鐘聲催月下。斜廊。惜不得其全。為媚蘭所作。

郭貞順為朔州周伯玉妻。幼受書于其父。教諭因傍通經史諸家。尤精數學。能詩文。伯玉常從外入。貞順方櫛。拂然起曰。君子必揚聲而沒上堂。古志之矣。伯玉謝。及元亂。村寨推伯玉為長。貞順曰。彼輕敵。好使氣。不終善。謝之。已衆爭殺其所。文而伯玉以免。又盡散其所藏粟。曰。無為盜賞。已

有粟者皆被殘。貞順討賊盜。引索自贖。與伯玉連賊。謂與
即捕也。不問。洪武初。嶺南初附。遣指揮俞良輔。徇未附者。貞
順作俞將軍歌。遮道上之。因言。案人無逆狀。一寨獲金。其
歌有黃犢春耕。萬畝雲萊。龍夜則千秋月之句。三子手授
三經。凌皆以儒徵。碯仕棲霞令。碯終朝列大夫。貞順辛年
百二十五歲。遺命喪不供佛。祭不焚楮。碯妻莊氏。會賊至。鄉
人共竄。穴避之。莊不可。曰。男女無別生。不如死。引刀自
裁。碯終身不娶。時有曹妙清。字比玉。張妙靜。字惠連。各以
詩寄楊鉄崖云。

高妙瑩。字叔琬。解開之妻。縉母也。父若鳳。元時知封。妙瑩

通經史書傳善小楷。晚晉律算數。女工極其曲巧。事舅姑
孝謹。元末舅解子元死於賊。時若鳳亦死軍中。兄之鉅銓
皆以舉義兵。竄死。家屬流離。妙營喪葬。勉於禮。手罵孝經
古文杜詩。授子綸及縉。為言宋元以來。政治民故。悉即日
月不異。且病。遺命。塋我近地。素衾結髮。櫛棺深隧。遂端坐而
沒。所著有酒誡。女德議。高文海死節一卷。文海。即其兄鉅
也。

夏雲英。周憲王宮人也。山東莒人。能詩。兼通內典。國有大
政。或預裁決。年二十二。以疾求為尼。永樂十六年。作偈示
喪而寂。有端清閣集一卷。詩計六百六十九首。

劉翠，淮安人。初與同學金定私約為大婦，誓死不嫁。後為吳士誠所掠，定至軍，密通其意，事露見害。二人以前故得合葬，有和頌寄誌志。

李金兒，齊南人，明敏妙麗，通經史及二氏百家之言，無精譬。卜周士誠兵起，掠之，欲納為妃，不從而死。或曰尸解去也。士誠追封護國洞元仙妃，所著述甚富。

朱靜菴，適教諭周濟生，成弘間，博覽群書，酷嗜吟詠，所著有靜庵集，辭氣和平，筆力雄健。海寧人，初名全，文字仲嬾。鄒賽貞，當塗人，御史魯之姊，國子丞濮禾軒妻，以子韶編備貴，封宜人。賽貞少穎慧，雅好吟詠，有士齋集行世。

毛鈺龍侍御鳳韶女為劉守蒙妻。早寡居小樓。誓不踰閭。少讀書過目成誦。年近八十猶使諸甥讀書榻前。卧聽之。詩有凍影梅花伴。晚燈之句。

吳門李氏善詩。拾一開元錢。作口號。半輪殘月掩塵埃。依稀猶有開元字。想得清光未破時。買盡人間不平事。頗有慨世之意。膾炙人口。又孟淑卿亦蘇州人。司訓登之女。有才辯。工詩。別號荆山居士。

華亭薛氏與朱氏姊妹也。通詞翰。年二十餘皆寡。老當旌。作書以辭。有曰。身事夫者不可失也。言許人者不可食也。步而家門可望。他家塵。執而家爨可拆。他家薪。吾誠結於

焉已矣夫何求卒與朱咸不受旌

華陰屈氏。忝政韓邦奇妻。十餘歲。其父課諸兒。氏刺繡其旁。遂通曉文義。工詩。而邦奇以裨重稱。世艷雙璧。有女異其行世。

陳懋德。仁和人。南康守敏政女。歸都御史李昂。通達諳練。著述甚富。工詩。子孫中落。珠玑散佚。蔣某獲遺稿于敗麓之中。輯為四卷。

潘碧天。台州人。山東副史應昌女。明經裴致中妻。自署其稿。為女郎碧天道人。有題畫江上蓮塘等句。為世所珍。孟蘊。字子漫。諸暨明經延女。字侍御。蔣文旭。文旭以建言

元德夫志居相樸吟詠不輟宣德中旌門

董涓妻虞氏海寧人知書嫻于礼工吟詠年十六于歸涓

卒虞作蒲竹詩以志决節或無蒲竹春當讀年五十

姜如海西風通水句一片色盡和清年五十

王素娥號藥齋山陰人真翁女生有淑德長能詩文尤妙

女工年十七歸吏部胡節早卒誓以節終

俞九思真楊氏無錫人二十餘而寡教子憲成名書皆口

授憲有明詩正声之選

田玉燕字雙飛湖州人歸徐生元舉生三子皆有文名著

玉樹樓草雲間陸應暘為之序

陳標母金陵人適陳早寡工詩文撫標成立賦古詩數十萬言行世

富陽吳氏為文學起元繼妻早寡撫三子光徹萬曆壬

辰進士嘉德乙未進士事姑以孝聞詩節清妙

陳小蘊福建人九宗女紀映淮上元人映鍾妹咸一時以詩散名

董妙玉尚賓周弘樞繼妻劉夫人大學士于慎行母唐夫人狀元唐臯妻並工詩歌有集傳世

鄧鈴字德和閩人儒生鄭坦妻早寡刻耳自誓旌門以子裴鎬貴贈宜人有風教錄垂世

蕪州二薛氏。蘭、蕙、英者，共處一樓。匾曰蘭蕙聯芳。有詩合百首。名聯芳集。蘭初失身於鄭生，終歸焉。

朱桂英，仁和人。副使陳洪範副室也。清心般若法。遂意脩真。有齋誠道人之號。著有閨閣雜元集。其頌虎丘壁二語，老僧不曾興此事。安得蒲團課法華。人爭誦之。

陸娟，松江人。德菽女。為某執妻。德菽有高行，為沈啓南之師。娟能詩。堂代其父題於畫。

福建陳氏，進士仲徽妻。著有軍中集。

吳縣吳氏，適洞庭蔡甲。早寡，有詩才，與文待詔徵明齊名。咏雲居士和靜慈，蒸餅，無詩文。

瑤瑟字湘靈鄞縣人為屠長卿隆女歸黃振古早寡隆以
嘉靖中進士有文名湘靈為詩無詞重之弊韻格高過其
父有沈妙詩曰日煖銀塘綠溪邊出浣紗若耶烟似兩
岸入荷夜隆子金樞婦沈天孫者字七襄為鼎元懋學女
女與姑湘靈合刻曰白香草
李大純字貞石鄞縣人為袁雍簡妻同縣朱德璉為吳岳
生妻皆以詩傳

袁九叔字居媿通州人布政隨女適良胤為妻少讀經史
深內典詩文清麗書法遒勁棲絳雪樓懸所繡大士像其
中焚修習靜歸良胤一年而卒有迦音集屠隆為之序

閩鄧氏、嫁瓊河鄒姓、夫不類、鬱上不得志、居二年、卒、詩多
妻惋、

劉苑華、香山人、戶部郎何藻妻、封宜人、有詩一卷、題曰落
霞山下劉苑華吟、有雲鬢者、亦姓劉、臨晉人、孝廉趙福妻、
有水雲居詩、自署離石枕花居士、

棠貞白、字月姝、嘉興人、周履靖繼室、工詩、與履靖唱和數
百首、題曰香奩草、茅坤為之序、

尹紉榮、字少居、宜賓人、叅政仲女、為丙子解元劉泌妻、甫
歸、年十九卒、有斷香集、道世、

王姪、字美居、福清人、適林文初、文初舉於鄉、滯金陵、以事

下吏姪教其二子吟詠自安有作輒焚其稿其子竊存之
萬曆中倭闌白侵朝鮮文初獄中上書請討之姪有句見
夫自有終軍志未必中朝許請纓語婉惻女玉衡適王庭
相七歲能詩母命雪後見月吟應聲而就

周玉簫福建人武臣方輿侍妾也輿建議忤旨繫獄七年
遣玉簫去誓不從及與事解感時事方上書遇國變淹不
能歸玉簫嘗採古今列女懿行可注者各為詩一篇病沒
有詩一百三十篇授其女蕙刻而傳之

周絮字玉如金陵人適臨桂通判張鳴鳳貽書省父寄詩
一冊名曰雲華詩

梅生，麻城人，文學周世遠妻。世遠方應省試，得生詩，不入棘而歸。王于一每稱為奇才。

宋婉，字玉馨，自號蘭齋。父長吉，潮州知府。婉工詩畫，作雙燕詩，并小釵繫燕足，任所投，擇配其表兄謝驥，得之驥後，為太常卿。

黃春亭，妻范氏，四川人。希正女。嘉靖中，子輝以進士官學士。累封夫人。熟內則孝，經數稱解脫。其仲女亦工詩，有憶母之句。

謝彩，字五雲，秀水人。為彬吾女。適雲間丁七節。年十四，柔肌纖質，不勝綺羅。啓口便有凌雲之致。詩多遊仙題，未幾。

尸解而去。

丘劉麻城人。劉大和孫女。丘長孺妻也。集唐聶工早寡。悼長孺有明月不知人世。夢夜來依舊下西廂之句。如出其自撰。

魏將蘭杭州人。年十八。未字而夫有遺草。行世。

蕪州馬氏。婦虎閔武臣。所誄夢成詩一百首。宋比玉得之。越中荒村古屋。題曰香奩集。譚元春爲之序。

遠王宮人。荊州籍。嘗有宮詞一首。傳世。父之一少年。東醉踏月。遼王故宮。沙橋門外。宮人斜之處。見美女出素香亭。覓棠練裙倚欄。而歌前詩。歌竟香然不見。詩曰。明月滿空。

若梧桐落如雨。涼颼襲人衣。不知愁幾許。又陳素字素君。荆王宮人。也能詩。有秋顏草行世。

徐德英。莆田人。父廷龍。嘉靖中。任同知。道俞氏。德英好讀書。善屬文。所著有建文紀。母孔氏。贊及五言古諸近体詩。坎輓多病。帝作悼志賦。辭上以死。

題詩觀板女子。里氏無所考。戊子。北師再攻廣州。屯兵北。邨。有幕客倚觀板為榻。見板上細書絕句八首。祇存其二。詩曰。晚對東風。只自嗟。肯將眉黛。誤鉛華。山間紅艷。不知事。一任花與李。花盤闌。山鶴踏。悠々荏苒。旌旗動地。愁漢。將計程。應到未。良人別後。尚存否。此女想被擄。自潔志不。

肯飛李逢人。且似與其夫期地下者。只此詩題觀。有不可解。

錢氏湖州人。巡道王行道妻。隨任半道卒。篋有藏稿一集。方氏錢塘人。為曹舜玉妻。恭婉好文翰。從勇任之。桐江道卒。有詩文。號如玉集。徐氏長山人。御史耿鳴世妻。生子廷相。仕至都御史。徐有訓子詩。

杜漪蘭揚州人。侍郎熊文舉副室也。有才慧。與司馬李元鼎夫人朱遠山朝夕倡和。晚以無子憂傷。不事筆墨。

姚青絨秀水人。歸范君和。有駕閣集。屠隆為之序。

斗娘松江人。文學姚生妻。有送夫詩三章。文氏三水人為

火白女適葛氏賦詩三百餘首手抄書六十卷早寡作九
騷以見志封夫人被旌

詠雪居士姓吳名宗文武進人學士復庵女適宜興曹鏗
客能詩雅好禪澹不事鉛華既氏者為張婦早寡父母欲
奪其志作節婦歌以自矢節成

李秀會稽人適燕客無賴子過新嘉駟題詩於壁和者甚
夥

葉氏二女吳江人父仲韶自序其所刻午夢堂集乃其配
沈興二女瓊章所共作也沈姬博工詞賦為詩清麗無絃
眉習訓二女皆能歌吟妙書法妹璋敏慧饒阿姊瓊配

未稱才、祇以門第故、僭每視姊文詞、矚目不能解、歸七年、
勿諧、妹為慰勸、姊曰、吾苦枯坐僧、妹天上時、妹已字張氏、
子、詩禮後也、反算逢吉、或傳張一如姊夫也者、妹甫入門、
乃親見張、諸佻達不堪、既合卺、不語移晌、一號絕地、竟不
起、母馳拊璋膺、慟曰、恨吾璋知書、天下常女之伴、慙夫老
百年皆是也、張殺吾女、為作吊女詩、甚惻、而姊瓊不知、謂
妹有家、作催妝賦、來賀、則已失生、妹一日矣、嗚泣數日、何
張郎者之多也、亦輒嘔血死、最苦母之再為吊、女詩矣、今
集中具載也、禱僊乩、勁大師至云、二女在其座下、為詩、超
朗溫潤、如其平日所吟、仲韶弟季若、又手叙其事、題曰、竊

聞

廣陵女子歸於宮父宦氏崇禎壬午為寇所掠明年夏五
逃歸而已無家既自為叙而繫以詩數絕題客店之壁且
曰一女子何足惜朝端之上邊塞之間高官厚祿何為者
耶為錄其詩之一將軍空自擁旌旗萬里中原胡馬嘶總
使終生能繫頸不教千載泣明妃

崑山頽兀雍里方伯女適同里孫愈憲為婦有春日詩一
首贈夫人曰詩曰春雨逆春城春晴春草生春閨動春思
春樹叫春鶯

歸泚芬字素英駕水人適同里文學高庭堅刻有雲和

閣一集二集。素英棲心禪定，僻居深村。竺山徐來賓稱素英嘗就其妹學詩。明季徐妹遠，字濮水，貽書素英，必爾并曰：母暉簡素。二英答書，胡不携管城子，看花長安道。意從其夫子，振天衢也。甲申後，庭堅廢應制，偕花村與諸閨秀唱和無間。則香溪申蕙為之叙。蕙係文定公五世孫女，字蘭芳。叙中有云：一時名淑如黃月輝、孫介琬、孫靜琬、汪曇雲、常傲伽。至比之前代班、謝。又平陽氏超聖秋，涇黃德貞，並有弁言。稱素英之句清婉和韻，不涉詩餘一字。謂得之家教。蓋素英為震川之嫡裔也。集中又有洪庭蘭一揆女，禪朱月繡諸往復各作詩。及李孝貞一贊，孝貞名鳳，四歲喪。

母及長，兵志事父，終身不嫁。奉養四十七年而卒。相傳侍藥

有鳥銜朱寔投和之異。

庭堅名陽

楚宮女子，甲申後失步北。驅題詩客，卽悽惻不堪覆讀。其

...

...

...

...

...

...

...

男裝

韓氏女林興妻。蘇氏善聰白母。葛氏。

韓氏女四川保寧人。國初明玉珍據蜀。家散死。女年十七。無歸衣。男子混行。間及玉珍入雲南。從軍七年。人不知也。道邂逅其叔父。乃贖之以歸。一時同伍者驚異。後嫁成都之尹氏。人稱為韓貞女。

林興妻蘇氏。廣東香山人。興係衛指揮使。正統中。寇黃蕭養。驟攻廣城。城中兵寡。興率兵外禦。蘇乃呼軍婦。盛甲如男子。賊夜上城。蘇手刃下之。賊退。城完。粵人謂之女子軍。善聰。姓黃氏。南京淮清女子也。成化中。早失母。父鬻絳香。

為業。衣善。聰小兒。衣僕往來。廬為。閭教年。父死。善聰年漸
長。無歸里人。李英者。亦業善聰父。所業善聰。詭自稱張勝。
依之。或同臥起。稱疾。則深下禰。澁溺。不令人見。踰年。與偕
歸。年二十矣。巾幘謁姊。姊久不認。曰。我故無弟。告以故。相
持泣。姊曰。汝百口難自明。辱父矣。使穩母簡之。果猶處女
也。他日。英來。望見善聰。為女粧。大驚。姊請善聰。便歸英。善
聰泣曰。蓋不白前事。死不許。事聞三。厥嘉其潔。使人上聘。
勸為夫婦云。勸為人。因味。即王。怒。對。遺。寄。婦。或。女。年。十。五。
白母山陰葛氏女也。歸白。生璵。早失怙。奉母教。成。成。化。
中進士。為分宜知縣。瑾屢遣。病。藹。餓。民。作。亂。且。入。境。分。宜。

無城郭。諸簿丞棄庫獄。携妻孥匿去。瑾不能起事。母令休
民舍。盡沉其庫署池中。而身頂瑾剋。被瑾命服。束帶坐堂
。皇須賊入。賊突至。前禦不動。諦視之。知老母貌。令也。咸駭
且笑。母莊語曰。見瑾病且篤。恐失逢迎。老婦代為主人。請
偕視庫。無有過獄。曰。此不足問也。請視內舍。粗奩具不
足。備晨炊。帚鄙以去。賊反謝。一闕出。則已。陰識其首從。備
短毛髮衣履。悉越日。口授捕。捕按得之。伏法。蓋隣縣多失
庫獄。而分宜獨否。會賊去。未幾。瑾卒。母扶其襯歸。民婦人
之送母載道。較百姓之送死瑾。數倍。
論曰。韓蕪二氏。與白母。古木蘭不遠是矣。善聽。即無黃

崇煨之才而隱以自持。與劄方事相類。方以男裝隨父客。父死客不能歸。遂依主人為其子。未幾主人又有子。與方共讀書。子起方題燕菜詩。探方意。方答之以詩。遂與婚姻。後成巨族。然不如善聽之上聞而後合也。

此段文字在原文中極為模糊，似為另一則故事或評語之殘存，因字跡不清，難以辨識其具體內容。

女不入教坊

何氏何雄二女王氏

何氏南直泗州人父死家貧或後其母聘之毋潛徙居他縣逼為倡不從極楚撻持刀自刎死聞有司禮葬之從天旱或以為何氏冤淮安守詣祭其墓天乃雨正德中旌門何雄有二女南直盱眙人年十七次十三嘉靖十年邑饑雄欲以二女為人婢妾不果至欲賣為娼二女不從父強之夜潛以帛相繫俱投水死三日雙屍枕手並浮逆流而上衣鞋如故

王氏山東人嘉靖中父貧八歲鬻淮安娼家長知志不欲

如身涕泣求去不得。一日，搗搥之，逼使與上客侍寢。褻衣
哀告，妾良家貧，且此思死，欲一見父母，圖潔去，今不可得
矣。上客頗狎之，預置七首床頭，俾起衝喉死。客不及持也。
事聞，官令厚葬之，嘉其義。後有吳主事某寓淮，即故娼處，
夢一女泣拜堂下，陳前故，且曰：吾死家故不聞，吾家五壩
之上，願君為傳語，覺駭問，果有此事。因訪其葬處，請巡按
御史張上聞，特祠祀之。

論曰：皆所為淫而不淫者也。所奇三何同姓，何玉，又何
淮安。

安義

姜榮妻竇氏。朱呈妻陳氏。寒者。晚翠。陸練妻單氏。黃
朱安朱氏。張氏。孟知性妻郝氏。葛寅亮妻胡氏。

姜榮妻竇氏。榮為瑞州府通判。正德中。華林賊劫府。榮時
攝篆。授篆竇。而出禦寇。賊突入。捉竇。及其婦子。婦竇以肩
承刃。求免。婦詭語賊。取水篋。後圍而潛匿。篋中賊掠竇
上馬。罵不絕。衆欲殺之。賊首私之不許。既至賊巢。好語賊。
汝所擒盛。約一。可令歸。告我主。携金贖我。賊信之。遣豹一
還。竇私語豹。一。篋。處曰。告我主。毋望我。還。見道傍有
井。託湯飲。過。投井。死。詔旌之。又喬侍郎妻高氏。亦烈死。

朱是妾陳氏南直武進人。是無子。陳事嫡妻甚謹。妻早卒。是亦隨盡泣曰。妾知必度必見。奪就若此之許。是自縊死。弘治中旌表。

寒香。晚翠。浙海鹽張寧二妾也。寧以正統進士。知漳州府。寒香姓高氏。晚翠姓李氏。年可十六七。而寧老字二妾。以則意二氏無子。寧病且革。令諸姬咸去。二如獨不可請。公曰。未。瞑。閉。一。闔。手。鑰。吾。二。人。附。未。亡。因。截。髮。示。不。二。遂。實。通。飲。食。絕。外。問。寧。卒。在。閣。中。持。三。年。喪。歷。五。十。餘。載。寧。嗣。子。嘉。秀。進。士。晝。錦。歸。始。傳。語。二。寡。已。踰。七。旬。幸。不。再。先。公。地。下。願。出。觀。張。漳。州。有。後。慈。輪。出。拜。則。皤。然。兩。老。媪。矣。上。

開旌雙節云。

陸鯨妾單氏南直徐州人年二十鯨病卒自經從之家人為之合葬。

黃采妾朱氏張氏福建莆田人采任通判家居嘉靖中倭寇海上城陷被執不受污見殺。

孟知性妾郝氏蕭縣人崇禎中賊陷城投河死子持郝不得觸橋柱死母子入鄉賢。

胡氏工部尚書葛寅亮妾也寅亮字冰鑑淞江錢塘人教授湖上言行准于道以萬曆庚子首解明年成進士歷督學福建病歸弘光中起工部侍郎北師渡江寅亮歎閉卧。

不出。妾胡氏勉之。速赴閩。全髮。閩中晉尚書。閩敗。寅亮聞。閱護髮以死。胡氏扶柩歸西湖。甫三日。緇死。柩之銅環曰。翁全髮。而吾可以死矣。已而寅亮與陳潛夫陸培等並祀鄉賢。

許嘉妾唐氏。宿州人。甫歸嘉。以病卒。唐猛以殉。論曰。凡小星以色升。無責以未亡之律者。迺亦名義自持。至于曲存公寡。勉扶國制。其死獨知。綠衣亦可。忽也。

教坊

高娃卽金寶王翹兒少青鏤

高娃者京師娼也。幼昌平侯楊俊為之開帳。心許俊。昌平
去脩北邊者數歲。娃閉門謝客。搗曾之。焚死。不異。會。上。皇
復辟。石亨追搆昌平及都督范廣。不援。土。木。罪。棄。市。俊
臨市大呼。陷。駕。伊。誰。顧。不。問。吾。提。兵。從。應。直。應。與。以。一。死。
時親戚故吏無一視者。俄有一婦人。被縞狼倉前。故娃也。
楊驚。若何。采曰。采視公死。呼天。指斥石俊曰。速去。毋自累。
娃曰。已辦得。從公死。語未既。後已刑。娃慟。吮其頸。血盡。哀
請得。以。鍼。著。其。首。于。頸。袖。出。帛。自。縊。死。俊。之。旁。

邵金寶者，京師娼也。京營將戴倫者，與交密。倫坐仇

黨事下獄，季三千金，邵而屬之。生衣食我，死棺殮我。處子

有也。金寶諾，自食給外，以其餘身曲結，雖權貴，竟以出。倫

綸繫獄十餘年，復官建昌遊擊，使人謝邵，提金還。綸更

益二之一，曰：子金也。邵乃俱之官。綸妻聞之，自家中，和為

高。位坐，邵委身下拜，曰：夫子陷于難，妾不能為，而賴若妻

愧之。遂留金寶，伴綸而身歸里。

王翹，見故臨淄民家女也。少鬻娼家，携江南習吳歌，音

吐激越，往一傾一座。性故堅，意不屬，百誘不得也。無不

怒，大賈去，已自贖身，居海上，更呼翠翹，以歌飲。

纏頭無數。乃盡以資所知貧者。囊不留一錢。久之。僂掠海上。有金陵娼少華者。能歌。向與善歌沈郎。後為蕙倭汪直所取。時沈郎亦竄島中。少華蓋陰幸直。冀與沈郎百年也。間語直內款。直心動。而翹見時已破執。敵其首徐海上。字明山。故越人。以翠翹善歌。嘗呼之入窟。而今所掠諸美人。咸羅拜。捧為夫人。翠翹既居中。能指使海。唯諾則故陽暉海。私幸海。賊湯歸國以老也。會督府使華老人款海。不從。欲殺華老人。翠翹進曰。今日之事。在君降不降。何與老人。使親釋縛。勞苦之。蓋老人故一識翹見者。歸告于督府。海未易圖。其所酷愛王夫人。有外心。于是更遣羅

中書與海講而陰賂王夫人最溼王夫人語海君休矣事
不成死妾從死不如生富貴榮妾亦榮遂約降官兵入竟
斬海等以翠翹歸歌侑詩有功翠翹聲悲涼不能卒調也
微恨毒降非王者之師云督府乃以翠翹勞有功永順首
甲去之錢塘江愷不自得為變徵之聲扣舷待月夜午
大言曰明山遇我厚我以國是誘殺之投一首更事一首
何面目見人起投江死
青錄者松江妓也崇禎末搃兵李成棟北歸破松江以青
錄入侍絕憐愛之隨度嶺每佐酒則以語動成棟公亦記
前朝大將軍威福乎成棟忌聞此語曰吾以太夫人夫人

故俛出此青鏐復絮之。成棟拔劍視青鏐曰：再及齒，此青鏐曰：若果念太夫人夫人，賊妾無以生矣。時成棟妻及母被填雲間，成棟內不自安。青鏐曰：太夫人夫人，啓啓不自得而公歎舞為樂不休。公請思之。成棟憤遣進刃，青鏐死已而念其苦，心動，遂北拒封惠國公，戰以死。米堆山為長歌以酬之。有美人小金山麓，住寒芒夜濕寒，寒霧之白。南京妓劉引靜，為一商所眷，商死，引靜為持服齋薦，失注甚哀，誓不見客。尋商之家，為出素貯，曲贈商之妻子，不僿。有豪閥其賢，欲娶之，死，不奪。長齋持佛，以老。屠寶石者，以罪逮，以寄餘萬金於所暱倡，及赦歸，婦輒還其金。

寄不損絲毫。

論曰。高娃死俊。金寶活輪。勾欄負有至性。若起兒之贊
內款。青樓之鼓。回向。尤有功種場。古說客所不能及者。
我。一以死謝無負。一以死悟有心。若夫許身墨客。猶小
馬也。

色目

尚希鳳妻劉氏

弟藥師奴妻李氏、李弟伯顏不花妻郭氏、從子高塔失丁妻金氏、姑邢氏

辛裝皮鉄三娘子

高希鳳妻劉氏石城人希鳳為亂兵所掠力抗不服右腕被斷死仲弟藥師奴亦死劉被擄行十餘里罵不絕口見殺而藥師奴妻李氏負其子文殊孤侄僧保避難高麗至中途度不能兩全以其子差長棄之獨攜侄行後亂定訪得其子同歸守服希鳳李弟伯顏不花為納哈出所殺妻郭氏高麗人居泥灘自縊死於馬棚其從子高塔失丁亦為父仇誣陷死妻金氏與姑邢氏咸縊死于漁塢一門五婦

皆盡節。又李氏為卒裴皮鈇妻。皮鈇瘧死。李女直人。年二十。晝夜哀泣。比葬。陳於辭柩。自繫于屋。西棗樹。太祖聞之。為動容。詔有司旌之。

忠順夫人三娘子。酋僊答長女。大陞。不害所出。幼類捷。善番書。曲眉秀目。面有一黑子。耳墜大銀。別蒂帽。如酋王。其像嘗因入中國。大率上青線半臂。下絳裙。襪而不鞋。腰懸一刀。項掛白數珠。坐藉地。幹達大義。僊答兄。委力根吉囊。與兒都司者。聘以為妻。僊答以其美。懷之。寵任事。性尚矜曇。酷尊向中國。尙嵐兵備。道蔡可賢。互市紅門。常單與入其帳。與狎。因拈塞下曲十首。其一曰。寵別穿。盧第一。流自矜。

嬌小不知愁。誰禁黑水陰山外。別有胡姬。歎白頭。末句指
俺答初配大娘子等而言也。務文熙有和少小胡姬學漢
妝。滿身貂錦。塵明璫。金鞭嬌踏。花馬共逸。單于入市場。
相與紀一時盛事云。可賢坐玩。藜罷去。萬曆五年。總督宣
大吳允竟。得三娘子。主市。可以寧邊。益寬假三娘子。每就
兒。謹舞。絕倒。允。康。示。眠。或。入。卧。意。所。欲。輒。扶。將。去。則。勿。往。
性。故。陳。可。欲。若。忘。也。三娘子氣能徂其衆。而允必以三娘
子故。賚予頗優。異衆。蓋為三娘子東西九年。忠順王俺答
死。其長子與克都隆哈。黃台吉。臂絕短。善用兵。躡躅遼索。
稱雄。襲封王。棄前配五蘭比妹。蒸三娘子。三娘子計足羈

制之。已台吉受西僧詔，納比奴一百八。比素珠之數。人邀
內花粉，合五百金強。三娘子意忌，特代父為鄭洛曲，閱說
盡散之。三娘子益喜，一切貢市。惟摩畫時，僉答遺部，號東
哨者，因與把漢那吉爭板升，互仇。與克護把漢，棲長子扯
力克之西哨，與三娘子隔三載，與克台吉死，而把漢亦死。
扯力克納把漢妻大成比奴，統遺部，并有恰台吉之衆。棄
元配滿官鎮比奴，謀合三娘子。三娘子與子不他失禮，執不從。
扯力克乃自稱乞慶答于河西，乞慶答者，鹵王子之稱也。
十四年，乞嗣封三娘子堅，擢故玉印，即園鎮自主貢市。及
覆父之，乃出印，偁扯力克，而以其所納大成歸子不他失禮。

以為平。詔封扯力克為順義王。而以子晁兔台吉襲封龍將軍。特冊三娘子忠順夫人。亦加不他失札為龍席將軍。尋扯力克躡甘州。三娘子阻駐西安。並未東窺。莽掘扯力克醢。眊憑藉三娘子。如黃台吉時。凡上書。王與夫人連稱不順義。獨也。二十年。鹵孛承恩。變起。提督魏學曾力主撫賞。三娘子遣密報。且無為承恩所弄。不如弗賞。不聽。果固原。操兵敗沒。學曾偽報捷。巡按沈思孝獨署疏尾。不與。因有句。一時。秦將多。男子。媿殺。關氏。不。恩。嘉。密報之忠也。三十四年。扯力克死。長子設喇坑炭。即卜失兔黃台吉。寄殺三娘子。蓋大王母行。夫卜失兔。樂驚。不復藉王封為重。而

三娘子言不甚行。四十三年，三娘子死，年六十三歲。詔典祭七壇，以旌其不貳。子龍席將軍不他失札外，次沙赤星台吉，封明威將軍，啞不能言。又次倚兒，將遜，封武畧將軍。論曰：誰責色目以義禮？高氏一門較內鬚眉更烈。按俺答用大明律，其衆者數十年。三娘子之力也。以寧、肅、張、中、人不知夫婦之道，而審君臣內外之義，歸化不衰。功比邊壯士，十萬不止。相傳大司里不靖，亦得危信，俘獲多，以婦女賜旗牌官。金甬下一戶，難經者三四，一最幼，乳一孩，過宿即休。乘間擲石下死。夫危其主，夫為叛，而於自矢，節義如此，人無有不善信哉。